

12月4日 英語戲劇比賽 交通車接送切結書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3 日

聯絡人：石瑩瑩

聯絡電話：2263-411#1701

為鼓勵同學參加英語戲劇比賽，由語言中心於 12 月 4 日提供交通車，免費接送新民校區及民雄校區的學生到蘭潭校區參加比賽。交通車發車地點及時間如下，請有需要搭車的人員，先行填寫搭車切結書，並於 11 月 28 日(四)中午 12 點前，將下方切結書回條聯送至所屬校區語言中心，逾時繳交恕不受理，同時活動當天請同學自行前往搭車地點集合，逾時不候。

	開車流程		發車校區	發車時間	到達校區	到達時間
	12月4日 (三)	往	新民→民雄 →蘭潭	新民	11:40	民雄
民雄				12:05	蘭潭	12:45
返		蘭潭→新民 →民雄	蘭潭	15:30	新民	15:45
			新民	15:45	民雄	16:15

發車地點：新民(大門口警衛室) 民雄(行政大樓 1 樓) 蘭潭(綜合教學大樓 B1 入口處)

切結書回條聯

本人_____就讀_____系，聯絡電話(手機)_____，需要搭乘語言中心所派之交通車，至蘭潭校區參加 12 月 4 日舉辦之英語戲劇比賽，願意於指定時間及地點，等候搭乘，為避免浪費人力資源，如未於時間內到達搭乘或提早離開，同意接受**勞動服務 4 小時**，勞動項目內容，則由語言中心指派。

如三校區接送人數未達 10 人，將取消接送服務，同時於 11/29(五) 中午 12 點前公告於中心網頁的最新消息處，請欲乘車之同學自行上網查看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起程校區： 民雄校區 新民校區 (請勾選)